

2019年度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三公”经费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00	0.00	31.00	0.00	31.00	30.00	60.95	26.88	21.11	0.00	21.11	1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0.95 万元，完成预算 61.00 万元的 99.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26.88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实际预算下达 26.88 万元的 100.00%，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切块管理，不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反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经市外事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安排出访经费的市直单位，由市财政部门在因公出国（境）经费总控制数的额度内统筹安排给出访单位使用，在决算时再按照实际使用情况归口到资金使用单位，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的决算公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11 万元，完成预算 31.00 万元的 68.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2.96 万元，完成预算 30.00 万元的 43.2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26.88 万元，占 44.1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11 万元，占 34.63%；公务接待费支出 12.96 万元，占 21.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6.88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办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3 个、累计 6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考察支出 26.88 万元，主要用于希腊、匈牙利、英国访问；台湾考察交流；南非、莫桑比克、坦桑尼亚考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11 万元，2019 年办机关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开展常委会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组织人大代表活动和视察等工作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9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以及外地有关单位来访交流等方面的支出。2019 年，办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65 次，接待人数共 944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以及外地有关单位的公务来访。